

A 类
主动公开

第十三师新星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师市交函〔2026〕7号

签发人：黄学磊

第十三师新星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新星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 第 023 号建议的答复

张燕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在 S760 省道（瑞金路至泉水地路段）安装路灯及交通标识保障交通安全的建议》收悉。由我局办理，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师市交通运输局始终将公路安全设施完善作为保障群众出行安全的重要抓手，秉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切实筑牢道路交通安全防线。针对代表建议所涉事项，我局高度重视，经认真研究并实地核查，现就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是实施 S760 省道重点路段安全防护工程。我局计划在 S760 省道（瑞金路至泉水地路段）实施国省道日常养护项目，对该路段加装震荡减速带，在路口关键位置增设防护设施，有

效提醒过往车辆减速慢行，提升平交路口通行安全系数。二是落实 Y 字形路口交通信号灯规划建设。陶家宫与大营房接壤处 Y 字形路口为“新星市—哈密市”公路项目施工范围，该项目已按设计规划安装交通信号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相关规定，该项目交通安全设施与公路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信号灯投入使用后可满足该路口公路安全管理需求，有效规范通行秩序，缓解交通冲突，提升行人及车辆通行安全水平。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跟踪上述安全设施落实情况，加大日常巡查管护力度，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各项安全防护设施发挥实效。同时，我局将举一反三，对辖区其他重点路段进行系统摸排，动态完善安全设施，不断提升公路安全通行保障能力，为群众出行营造更加安全、有序的公路交通环境。

感谢您对师市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支持。

第十三师新星市交通运输局

2026 年 7 月 2 日

（办理单位联系人：孙双庆；联系电话：18299924501）

抄送：新星市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工委，新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第十三师新星市交通运输局

2026 年 7 月 2 日印发
